# 沂南县生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# (一) 主动公开

2022年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和第二十一条规定,本单位主动公开信息 10 余条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类别为机构职能、政务公开机构设置、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及相关职能、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等内容,制定了《沂南县生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,及时维护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。

## (二)依申请公开

2022年,本单位继续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,本年度受理依申请公开0件。

## (三)政府信息管理

2022年,本单位严格按照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府信息公 开工作的要求,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 不公开为例外原则,全力做好政府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,对 公开的内容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发布审核流程。

## 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本单位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明确专人负责具体日常工作,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 查阅场所等信息,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权威发布的主 渠道作用,做好信息全面公开。

## (五) 监督保障

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,严格按照《保密法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,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的保密审查机制, 全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的情况发生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(一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 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  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	
第二十条 第(六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  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	
行政处罚 0											
行政强制 0											
第二十条 第(八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 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	法人或其他组织   自然   カル   スペース   スペース							
	-贝 か	人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总计		
一、;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	0	
	(一) 予以公开			0	0	0	0	0	0	
	(二) <b>部分公开</b> 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 其他情形)			0	0	0	0	0	0	
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
三、	(三) 不予公开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本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年	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度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办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理结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(五)不予处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果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(六)其他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	(七)总计				0	0	0	0	0	
四、组	吉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结果 结果 其他 维持 纠正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 (一) 存在问题

政务公开信息形式、内容不够丰富。

## (二)改进情况

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培训,对信息公开工作好的 经验做法的学习,通过添加图片、增加动图等形式,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- (一)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 处理费的情况
  - 2022年度,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  - (二)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- 2022年5月20日,县政府办公室下发了《关于印发2022年 沂南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,本单位严格落实文件要求, 对所有需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
- (三)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- 2022 年度, 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0 件、政协提案 2 件, 办复率 100%。除涉及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的, 办理结果情况均在沂南县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开。
  - (四)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本单位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工作内容,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单位 日常工作、中心业务工作融合推动。

(五)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 说明的事项

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- (六)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。
- (七)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予以报告的事项

无。